| **大同市商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** |
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抽查事项** | **检查依据** | **检查内容** | **检查方式** | **适用对象** | **抽查比例** | **抽查频次** | **备注** |
| 1 |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| 《汽车销售管理办法》第十条、第十一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、第二十七条、第二十八条 | 是否在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备案，是否每月按时报送汽车销售报表，是否明示价格等 | 现场检查 | 本辖区内重点新车销售企业 | 抽查比例不低于10% | 抽查一次 |  |
| 2 | 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 | 《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、第三十条、三十一条 | 是否在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备案并及时报送交易信息，是否在经营场所向买方提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| 现场检查 | 本辖区内二手车交易市场 | 抽查比例不低于50% | 抽查一次 |  |
| 3 |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| 《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》第五条、第九条、第十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十三条 | 报废车辆和废钢废料是否安全堆放、危险废物是否按要求存储、是否按规定开具《报废汽车回收证明》、是否按要求建立报废汽车回收折解档案等。 | 现场检查 | 本辖区内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| 抽查比例不低于100% | 抽查一次 |  |
| 4 | 拍卖企业执行拍卖法等法规情况的检查 | 《拍卖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三条、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三十二条、第三十三条 | 拍卖企业经营权和拍卖师情况，拍卖企业公告和展示情况 | 现场检查 | 本辖区依法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的企业及分支机构 | 抽查比例不低于20% | 抽查一次 |  |
| 5 | 对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第三十七条；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第二十条 | 外国投资者、外商投资企业是否存在违反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的行为。主要涉及外国投资者或者外商投资企业应当及时报送投资信息，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原则，不得进行虚假或误导性报告，不得有重大遗漏。 | 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 | 大同市外资企业 | 抽查比例不低于10% | 抽查两次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